

大连金普新区管理委员会

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二十三项 整改任务验收意见公示

现将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二十三项整改任务验收意见向社会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或电话形式，向整改责任单位和市牵头督导部门反馈。邮寄的以邮戳为准，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4月12日至2023年4月24日

受理部门：金普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大连市自然资源局

联系电话：87611597、82825242

邮寄地址：大连市开发区金马路199号金州区人民政府6楼629室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72号

附件：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二十三项整改任务验收意见



大连金普新区管理委员会

2023年4月12日